

108年桃園市政府社會局委託辦理

「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招生簡章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06年3月31日衛生福利部衛授家字第1060600227號令修正之「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第19條規定辦理。
- 二、目的：為培植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以提升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服務品質。
- 三、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 四、承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利仁社會福利協會。
- 五、課程內容：計 15 學分、270 小時。

學分名稱	學分	時數	學分名稱	學分	時數
兒童及少年福利政策及法規	1	18	親職教育方案及家庭支援的規劃及管理	1	18
兒童及少年發展	1	18	財務管理	1	18
安全管理	1	18	方案規劃及評估	1	18
健康照護	1	18	行銷及經營	1	18
特殊兒童教保服務	1	18	督導及專業倫理	1	18
公共關係及危機處理	2	36	兒童及少年問題及處置	1	18
人力資源管理	1	18	行政/組織管理	1	18

六、課程日期：

上課日期	上課時間	上課天數	放假日期
108年8月10日至108年12月21日	每週六、日 8:30-17:20	34天	9/14、9/15、10/5、10/12、10/13

七、上課地點：桃園泥水職業工會3樓教室(桃園市桃園區樹林六街30號)-近桃園婦女館

八、課程費用：18,000元。

九、招生人數：每班50人(達30人即可開課)。

十、報名資訊：

(一)一律請以郵寄報名資料進行資格審核：

請將以下4樣資料以掛號方式郵寄至「236新北市土城區中正路1號6樓之1-社團法人中華利仁社會福利協會收」，由專員確認資格後，再以簡訊或電話通知學員進行繳費。

(二)郵寄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附件1)-請黏貼身分證影本(正反面)及一寸相片一張
2.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附件2)-請親筆簽名
3.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需專科(含)以上)
4. 服務年資證明影本

十一、報名資格：

- (一)年滿20歲之本國國民，具專科以上學歷。
- (二)設籍桃園市之本國國民或桃園市機構服務者為優先，如有餘額再供外縣市民參訓。
- (三)本市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第2條規定之各類專業人員者，且尚未取得主管人員專業訓練結業證書者。
- (四)有意願參加本訓練但年資不足者，可先行參訓，唯主管人員資格應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之學歷及年資等相關規定辦理。

十二、退費標準：報名繳費後，如需退費者依照以下退費規定辦理

- (一)因本會未開課或上課延期致無法參加，退還全額費用。
- (二)開課前(不含開課當日)退訓，予以退費95%(17,100元)。
- (三)開課後上課時數未逾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予以退費50%(9,000元)。
- (四)開課後上課時數已逾總時數三分之一以上者，不予退費。

十三、結業規定：

- (一)訓練期滿且經考試及格者，本會將相關資料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核備，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於證書用印後，本會即辦理證書轉發。如違反以下規定將不予核發結業證書，不得異議；凡因個人因素缺課及請假，不得要求本會補課。
- (二)參訓人員出席率達下列標準得參加成績考核，經考核及格者授予該課程名稱之學分證明。
 1. 該專業訓練課程名稱(單科)出席率達三分之二以上，每學分出席必達12小時。
 2. 該專業訓練課程(總時數)出席率達百分之八十以上，請假不得超過54小時。

十四、聯絡資訊：

- (一)電話:(02) 2263-2256、0963-807-897
- (二)LINE: ycwa1983
- (三)網站: www.lijen.tw

FACEBOOK



協會網站



LINE



附件1

108年桃園市政府社會局委託辦理

「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主管人員訓練課程」報名表

委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利仁社會福利協會

編號: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照片(1吋)
身份證字號		生日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日:	Line ID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同手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夜:	手機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學歷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科系				
服務單位		職稱		
電話		傳真		
檢附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證影本正反面各一份(黏貼於報名表上)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一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機構年資在職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注意事項	※請詳填各項資料及繳齊證明文件,以利相關事宜聯絡及資格審核。 ※所繳交之證明文件經查不實者,則停止受訓且不予頒發證明書。			
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由本會人員勾選)			
身份證影本(正面)		身份證影本(反面)		
1. 本人確實詳讀招生簡章及退費辦法。			簽名: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本人同意並確認以下事項：

本人同意將所填之個人資料（如姓名、身份證字號、手機電話號碼、地址等）提供給社團法人中華利仁社會福利協會業務相關承辦單位繕製班級名單、研習證書與上述申請業務有關作業及公務上聯繫與服務之用，並於簽章欄親筆簽名。

本人_____（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